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2 元（含税）。B 股的现金红利以美元支付，美元与人民币汇率按股东会决议日下一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兑换人民币中间价折算。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2025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3.44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约为人民币 27.11 亿元。结合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表现，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2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5,268,353,501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4,000,000 股 A 股股份后为 5,264,353,50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105,287,070.02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 30.5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